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069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下属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新材、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其持股 32.873% 的参股公司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辉科技”）的全部股权。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不低于公司所持 32.873% 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 13,622.5712 万元，增值率为 317.8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弘辉科技股权。
- 本次交易拟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尚未确定交易对象，暂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核通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在公开挂牌转让过程中可能出现意向受让方不足、交易流拍等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事项的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其持股 32.873% 的参股公司弘辉科技的全部股权。弘辉科技股权价值已经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估机构”）评估并出具华亚正信评报字[2025]第 A05-0020 号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本次公开挂牌

转让底价不低于公司所持 32.873%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 13,622.5712 万元，增值率为 317.8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弘辉科技股权。本次交易拟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尚未确定交易对象，暂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 出售 ☐ 放弃优先受让权 ☐ 放弃优先认购权 ☐ 其他，具体为：_____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 股权资产 ☐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参股公司弘辉科技 32.873%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 否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____ ☒ 尚未确定（首次挂牌底价 13,622.5712 万元）
账面成本	3,681.77 万元，时代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弘辉科技的账面金额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尚未确定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 是 ☒ 否

（二）本次交易的审议情况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弘辉科技股权的议案》，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拟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受让方、交易对价以及后续需签订的转让协议等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不确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时代新材持有的参股公司弘辉科技的 32.873%股权

交易类型：股权转让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弘辉科技于 2018 年 10 月成立，成立初期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后续经多次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 2433.6097 万元，公司占其 32.873%股份，截至目前，弘辉科技正常运营中。

4、交易标的的具体信息

(1) 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30200MA4Q12RJ68 ☐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是 ☒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 是 ☒ 否
是否存在为拟出表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该拟出表控股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 委托其理财： ☐ 是 ☐ 否 ☒ 不适用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 是 ☐ 否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8/10/15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马家河街道高科科创园 17 栋
主要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马家河街道高科科创园 17 栋

法定代表人	谭高辉
注册资本	2433.6097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特种装备用高分子材料减振降噪制品,复合材料轻量化制品、系统集成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所属行业	C291 橡胶制品业

(2)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卓辉众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0000	33.284%
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32.873%
3	湖南弘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6013	7.257%
4	湖南弘辉众赢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6013	4.380%
5	宁波浙铝君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8627	6.446%
6	兵器装备技术创新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5033	3.760%
7	重庆南方工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5033	3.760%
8	温润智造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3463	4.082%
9	珠海横琴齐创共享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289	0.215%
10	青岛博尔雅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	2.465%
11	海南火眼曦和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626	1.478%
合计		2,433.6097	100%

本次交易对方尚不确定,交易后股权结构尚不确定。

(3) 其他信息

弘辉科技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 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32.873%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 是 ☐ 否	
项目	2024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222	30,075
负债总额	15,305	16,437
净资产	9,917	13,638
营业收入	7,010	3,059
净利润	420	91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 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交易价格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最终结果确定。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不低于公司所持 32.873%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 13,622.5712 万元。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 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32.873%股权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 其他：_____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____ ☒ 尚未确定（以产权交易所挂牌成交价格为准）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4/12/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单选）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13,622.5712（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317.86%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经营的前提下，经审计后的企业账面净资产为 9,917.10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6,807.55 万元，评估结果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有所增加，增值额为 6,890.45 万元，增值率 69.48%。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经营的前提下，经审计后的企业账面净资产为 9,917.10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1,440.00 万元。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9,917.10 万元，增值 31,522.90 万元，增值率为 317.86%。

基于被评估单位收益比较稳定，综合盈利能力较强，风险可以合理预测，收益法评估结果更能较客观、合理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股东权益价值，故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重要评估假设：1.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2.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3. 享有税收优惠方面的假设：弘辉科技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弘辉科技获得高新

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征收。假设企业在 2024 年以后的预测期内都能认定高新技术企业，享有税收优惠。4. 假设企业经营所需相关资质可持续取得或更新。

重要评估参数：1. 收益期和预测期的确定。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业务特点、市场供需情况，预计其在 2029 年进入稳定期，故预测期确定为 2025 年-2029 年共 5 年，2029 年后为永续。2. 折现率的确定。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估价模型（WACC）确定。经计算，折现率为 9.71%。

资产评估事项风险提示：1. 存在因行业情况波动，收入成本等不及预期的风险。2. 存在不能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从而影响企业所得税率风险。被评估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三部门联合核发的编号为 GR2023430014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公司适用 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结合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能够重新认定资质的概率较大，故本次评估涉及所得税税率事项，未来预测期假设将不会发生变化。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弘辉科技 100%股权评估价值为 41,440.00 万元，本次交易以公司所持 32.873%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 13,622.5712 万元为作价依据，以不低于评估价值确定挂牌价格，最终转让价格以产权交易所挂牌成交价格为准。本次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拟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标的股权，本次交易主体、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最终交易协议的主要条款和履约安排将在确定具体受让方后签订明确。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将股权转化为流动性更强的资金，提升资金回笼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重要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公开挂牌转让过程中可能出现意向受让方不足、交易流拍等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事项的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